

2024年上海市档案工作要点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全市各级档案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和对档案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推进档案法和“十四五”档案事业发展规划贯彻实施，聚焦上海建设“五个中心”重要使命，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全面推进档案治理体系和档案资源、利用、安全体系建设，为上海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贡献档案力量。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发挥档案存史资政作用

1. 主动服务“五个中心”建设重要任务。深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加强重特大事件档案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切实做好重特大事件档案工作。紧贴全市中心大局工作，服务新质生产力培育和发展，健全完善“四重”档案工作常态长效机制，发布全市和区域“四重”档案工作清单，强化监督指导。持续加强

“四重”档案归集管理及其专题数据库建设。市、区两级档案主管部门会同市援滇干部联络组、云南省相关档案部门合力深化援滇档案工作战略合作，实施援滇档案数字化共享项目，加快推进援滇档案归集工作机制落地生效。持续推进本市对口支援、对口协作及对口合作档案各项工作。

2. 切实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求。全市各级档案部门要明确档案工作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目标任务，完善工作体制机制，提高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贯彻落实国家档案局、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工作部署，市档案局会同市财政局联合制定发布《上海市会计资料全流程电子化管理指南》，深入推进本市会计资料全流程电子化管理工作。全面推行“一网通办”电子档案单套管理，推进电子档案依法及时向相关综合档案馆移交。持续做好上海自贸试验区和临港新片区、产业园区以及相关机构单位档案工作的协调指导，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3. 全力服务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第三轮三年行动计划有关要求，进一步整合资源，加大档案公共服务联动项目谋划储备力度。加强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档案部门联动发展，完善优化共享利用标准、制度和流程，推动民生档案目录集中共享。深化长三角地区档案部门交流合作，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档案工作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

神举办专题论坛，联合做好《书信家国 尺牍情深——长三角地区红色书信选编》《新四军在上海档案史料选编》等重点出版物汇编工作，举办特殊载体档案保护修复等档案业务培训班，开展数字档案长期保存、数据安全治理专题研讨交流。

4. 着力强化档案工作资政功能。把主动服务党委、政府决策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围绕全市中心工作，深入挖掘整理档案史料，通过撰写专文专报、编辑专题档案摘编等形式提供档案资讯和参考建议，积极发挥档案工作参谋助手作用。聚焦社会关注和群众关切，加强统筹谋划，分专题分领域做好档案信息资源开发，提升档案资政服务的针对性、时效性和连续性。汇聚档案部门、业务部门和研究机构等各方优势，努力把“档案库”变成“思想库”。

5. 深化开展国际档案交流合作。以习近平外交思想为根本遵循，紧密围绕服务外交大局和助力高质量发展两条主线，积极推进金砖国家、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沟通联系。充分发挥档案宣传文化思想的独特优势，在档案征集、保护利用和合作办展等多途径对外交流活动中，依托馆藏档案资源讲好中国故事、上海故事，提升上海档案工作国际影响力和贡献力。

二、深入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用心做好红色档案工作

6. 持续加大红色档案资源开发利用力度。贯彻落实《上海市红色档案资源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一步明晰红色档案范畴与认定标准，加大全市红色档案资源挖掘、整理和研究力度，发

布本市首批珍贵红色档案名录。开展第二批上海市红色资源名录申报工作。市区两级档案部门加强协同，加快推进《人民的城市》系列丛书的编纂工作。

7. 不断完善红色档案保管保护手段。加强红色档案资源分级分类管理，完善红色档案保管设施设备，积极采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辅助档案管理，进一步提升红色档案安全科学保管水平。市档案馆扎实推进馆藏红色档案保护三年行动计划，全面调查馆藏红色档案保管保护现状，加大红色珍贵档案抢救修复力度。开展红色档案安全风险评估，构建红色档案保护数据库，实施红色档案数据资源长期安全保存策略。

8. 有效发挥红色档案文献教育宣传作用。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上海解放 75 周年和“国际档案日”等重要纪念日和时间节点，通过展览展示、主题活动、新媒体推介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活动，有力提升红色档案文化的传播力、辐射力和影响力。充分发挥各级国家档案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重要作用，丰富档案社会教育活动形式，积极打造面向青少年等群体的特色品牌项目，主动融入学校“大思政课”体系建设，依托红色档案资源，构建具有档案特色的“大思政课”建设新模式。建好各级各类报刊杂志、新媒体等档案领域宣传阵地，坚持正面宣传导向，加强档案文化宣传推广，弘扬和传承上海城市历史文脉与精神品格。

三、深入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深化档案为民服务

9. 巩固提升档案服务民生成效。开展长三角地区民生档案查询跨省远程虚拟窗口建设。持续加强民生档案“一网通办”、全市通办相关工作，改进完善服务方式，探索实施本市“一网通办”民生档案查询在线出档，提升数据质量和查询服务智能化、便捷化水平。持续推进市档案馆进馆单位1991-2000年档案接收工作。认真做好“沪鲁通办”工作。

10. 依法做好档案开放审核工作。各级国家档案馆应立足自身馆藏情况，研究制定符合开放审核标准和本馆实际的档案开放工作细则，明确延期开放档案具体标准和范围，科学制定档案开放计划，加大档案鉴定力量投入，提高档案开放工作质量与水平。加强统筹协调，建立健全与档案形成或移交单位档案开放审核协同机制以及尚未移交进馆档案开放审核衔接机制，加大馆藏档案开放审核工作力度。

11. 全面增强档案公共服务能力。完善档案利用检索功能，优化档案查阅程序，拓展利用服务渠道，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为档案利用提供更丰富多元、便捷有效的手段。不断改善档案公共服务环境，优化功能布局，提升接待管理标准和服务水平，进一步增强档案馆的知晓度、吸引力，为公众打造更优美舒适的空间，提供更优质暖心的服务，切实提升市民群众体验感、获得感和满意度。进一步完善信访、12345市民服务热线、“一网通办”政

务服务好差评流程管理，第一时间回应市民诉求，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加快推进馆库建设，徐汇、虹口、松江等区档案馆力争于年内完成新馆建成启用。

四、扎实推进档案基础业务建设，提升档案治理效能

12. 全力强化档案法治保障。全方位做好新修订《档案法实施条例》宣贯实施和配套规章制度制修订工作，将宣贯工作覆盖至全市各级档案部门，切实增强档案法律法规权威性和执行力，全面提升全市档案部门依法管档治档能力水平。加大重点领域、重点工作监督检查力度，市档案局将对本市 30 家单位开展档案行政检查，督促抓好问题整改。深化市、区档案主管部门联动监管模式，推进档案服务企业分类监管。对档案移交接收开展专项整治，严肃处理未依法开展移交接收工作、擅自调整移交接收范围或通过各种方式规避移交接收责任等档案违法违纪行为。围绕重点内容深化档案普法，积极营造尊法守法、学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13. 抓实抓细档案基础资源建设。深入推进机关档案“三合一”制度贯彻落实，加强各门类档案应归尽归、应管尽管，从源头加强档案资源管控。市档案局将对 60 家市级基层档案部门开展业务建设检查评价，逐一反馈评价意见，督促落实改进措施。聚焦民生服务行业，推进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公证档案等民生领域专业档案规范管理，提高市场经营主体登记、知识产权、社

会信用等经济领域专业档案管理水平。聚焦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农村宅基地改革，加强农业农村档案工作，督促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档案移交进馆。配合做好国有档案资源普查工作。完善各级各类档案馆收集档案范围细则，全面梳理各级组织机构下属单位档案资源情况，将符合要求的二、三级下属单位列入档案移交单位名录，落实移交接收责任。全市各类档案馆完成新一轮《档案馆指南》编纂工作。逐条逐项抓好档案事业“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后半程工作组织实施，确保无缺项、无空白。规范稳妥有序做好本市新一轮机构改革档案工作，明确档案归属流向，加强职责落实和交接管理。

14. 加速推进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升级。贯彻落实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协同工作机制，加强公文类、政务服务类、执法类等电子文件归档管理，全面推进本市电子档案管理工作。优化完善和拓展应用上海市电子文件归档和电子档案管理平台及档案目录信息共享平台，开展全市“电子档案备份中心”建设。市档案馆努力建成全国示范数字档案馆，全市年内新增不少于 10 家数字档案室，以“增量电子化”为优先导向，不断丰富档案数字资源，拓展数字化转型应用场景。已建成的数字档案馆（室）持续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研究应用水平。

15. 着力提升档案科技管理水平。坚持创新引领和科技赋能，加强科研项目全过程监督指导，提高项目研究质量。强化档案科

研工作的信息化导向，聚焦档案接收征集、整理著录、鉴定修复、利用编研以及档案数据安全治理等领域，开展科研攻关和成果推广，广泛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数字孪生、区块链等新技术，为传统档案资源管理向档案数据治理转型升级提供更强牵引力。积极做好国家档案局重点实验室培育工作。

16. 坚决守牢档案事业发展安全底线。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提升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处置能力，健全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档案安全体系。督促推进不符合规范标准的档案馆（室）新建改建工作。强化档案服务外包全过程管理和全方位监管，确保档案实体、信息载体和档案信息绝对安全。严格落实档案工作各环节、各领域的安全保密责任，以最严措施加强档案数据管理。切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档案开放、编研宣传、教育培训等方面的意识形态审核。

五、持续强化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17. 强化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深刻认识档案工作的政治属性和政治功能，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档案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进党建工作和档案业务工作融合发展。巩固拓展主题教育调研成果，切实把调研成果转化为推动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举措和生动实践。坚持严的主基调，深化“四责协

同”工作机制，加强档案工作重点领域廉政风险点管控，驰而不息深化正风肃纪反腐。严格按照要求抓好集中性纪律教育。

18. 扎实推进档案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加强档案干部教育培训，弘扬档案职业精神，激发全市档案工作者投身档案事业发展实践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加快党史研究、档案史料编研、档案保管保护、档案信息化和数字化等重点领域和重点方向档案专业人才培养，做好档案系统“三支人才队伍”培养使用，培育更多复合型、技能型人才。注重加强档案学会建设，加大档案教育培训工作力度。建立完善档案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持续深化档案职称制度改革，推进档案数字化管理师国家新职业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全市档案系统先进评选，以先进典型为引领，引导全市档案工作者不断增强做好档案工作的神圣感使命感荣誉感。